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黄陂区公安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七、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八、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黄陂区公安分局概况

根据《武汉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 武汉市公安局
主要职责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的规定 的通知》（武编
【2013】10 号），黄陂区分局的主要职责、机构设置和人员
编制规定如下：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掌握全区敌情和治安情况，提出工作对策，研究部署全区公安工作。

（2）预防、打击各种刑事犯罪活动，负责辖区内刑事案件的立案侦查和审理工作，依法维护公共信息网络安全，协助有关、部门侦破危害国家安全、影响社会政治稳定的案件。

（3）依法实施社会治安管理，维护公共治安秩序，指导基层派出所做好特种行业、危险物品、复杂场所、重点地区的治安管理和防范控制工作，负责辖区治安巡逻工作。

（4）负责户政管理和居民身份证管理，指导基层治保会建设，做好安全防范工作，依法对常住人口、暂住人口、重点人口进行管理。

（5）依法监督并指导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的安全保卫工作和治保组织建设。

(6) 开展公安普法和法治宣传教育，指导和监督区公安机关刑事、行政执法活动，负责公安行政复议应诉和国家赔偿工作。

(7) 负责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维护道路交通秩序，依法管理辖区车辆及驾驶人，查处交通违法行为。

(8) 依法组织实施辖区内消防监督、火灾预防工作，协助做好火灾救险工作。

(9) 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来区的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重要外宾的安全警卫工作，做好有关领导集体活动、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

(10) 负责区公安民警队伍的建设，加强管理和教育训练。

(11)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由分局本级机关组成。分局设立 **20** 个派出所、7 个执法大队（交通、治安、刑侦、人口、法制、国保、内保）、**2** 个拘押收教场所、**2** 个检查站、武警消防大队及武警看守所中队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黄陂区公安分局总编制人数 553 人，其中：行政编制 553 人。在职实有民警职工人数 624 人、8 名转业士官、辅警 844 人。其中：行政编制 553 人。

离退休人员 221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21 人。

第二部分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3.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4.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5.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6.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部门收支总表

表 7.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部门收入总表

表 8.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部门支出总表

表 9.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0. 执法办案/道路交通安全管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 执法办案/刑事侦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 执法办案/禁毒管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3. 执法办案/治安管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5. 行政运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6. 信息化建设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7. 其他武装警察支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8. 其他公安支出/拘押收教场所管理项目支出绩效
目标表

表 19. 其他公安支出/视频监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部门公开表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按经济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02,179,433.79	201一般公共服务				一、基本支出	243,813,663.79	243,813,663.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收入		204公共安全支出	306,423,879.21	306,423,879.21	工资福利支出	213,213,401.46	213,213,401.46	
		205教育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809,300.16	8,809,300.16	
		206科学技术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90,962.18	21,790,962.18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项目支出	168,366,770.00	168,366,77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666,219.61	71,666,219.61	1. 经常性项目	66,619,770.00	66,619,77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2,648,318.26	12,648,318.26	2. 一次性项目			
		211节能环保支出			3. 跨年度项目	92,746,000.00	92,746,00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6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按经济科目类别划分			
		217金融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230,917,801.46	230,917,801.46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162,332.18	162,162,332.18	
		221住房保障支出	11,642,016.61	11,642,016.61	30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809,300.16	9,809,300.16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10其他资本性支出	9,690,000.00	9,690,000.00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227预备费			399其他支出			
		229其他支出						
		231债务还本支出						
		232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02,179,433.79	本年支出合计	402,179,433.79	402,179,433.79	本年支出合计	402,179,433.79	402,179,433.79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402,179,433.79	支出按科目合计	402,179,433.79	402,179,433.79	支出总计	402,179,433.79	402,179,433.79	

表 2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

开表 2

单位：元

功能科目 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6	7	8	12
	合计			402,179,433. 79	243,813,663. 79	158,365,77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6,423,879. 21	148,058,109. 21	158,365,770. 00
20401	武装警察			19,580,000.0 0		19,580,000.0 0
204019 9	其他武装警察支出	33100 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19,580,000.0 0		19,580,000.0 0
20402	公安			286,843,879. 21	148,058,109. 21	138,785,770. 00
204020 1	行政运行	33100 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161,667,829. 21	148,058,109. 21	13,609,720.0 0
204020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100 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2,872,050.00		2,872,050.00
204021 9	信息化建设	33100 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3,850,000.00		3,850,000.00
204022 0	执法办案	33100 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21,308,000.0 0		21,308,000.0 0

2040221	特别业务	331001	区公安分局机关	500,000.00		500,00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31001	区公安分局机关	96,646,000.00		96,646,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665,219.51	71,665,219.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4,042,805.39	24,042,805.3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31001	区公安分局机关	5,451,038.60	5,451,038.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1001	区公安分局机关	18,591,766.79	18,591,766.79	
20807	就业补助			47,125,182.12	47,125,182.12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31001	区公安分局机关	47,125,182.12	47,125,182.12	
20808	抚恤			497,232.00	497,232.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31001	区公安分局机关	497,232.00	497,23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48,318.26	12,548,318.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48,318.26	12,548,318.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1001	区公安分局机关	12,548,318.26	12,548,318.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42,016.81	11,542,016.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42,016.81	11,542,016.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1001	区公安分局机关	9,550,703.00	9,550,703.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31001	区公安分局机关	1,991,313.81	1,991,313.81	

表 3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3

单位：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基本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	3	4	5	6	7
	合计			243,813,663.79	222,022,701.61	21,790,962.1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3,213,401.45	213,213,401.45	
30101	基本工资	331001	区公安分局机关	21,950,514.00	21,950,514.00	
30102	津贴补贴	331001	区公安分局机关	38,990,793.79	38,990,793.79	
30103	奖金	331001	区公安分局机关	1,829,209.50	1,829,209.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18,591,766.79	18,591,766.7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9,688,872.72	9,688,872.7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401,129.53	401,129.5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9,550,703.00	9,550,703.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112,210,412.12	112,210,412.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90,962.18		21,790,962.18
30201	办公费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1,028,616.17		1,028,616.17
30202	印刷费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1,500,000.00		1,500,000.00
30205	水费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250,000.00		250,000.00
30206	电费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1,300,000.00		1,300,000.00
30207	邮电费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400,000.00		400,0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900,000.00		900,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1,200,000.00		1,200,000.00
30215	会议费	331001	区公安分局	200,000.00		200,000.00

			机关			
30217	公务接待费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280,000.00		280,00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1,132,800.00		1,132,800.00
30228	工会经费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2,869,783.83		2,869,783.83
30229	福利费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573,042.18		573,042.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5,200,000.00		5,200,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4,944,480.00		4,944,48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12,240.00		12,24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09,300.16	8,809,300.16	
30302	退休费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54,384.62	54,384.62	
30305	生活补助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497,232.00	497,232.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2,859,445.54	2,859,445.5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支出	331001	区公安分局 机关	5,398,238.00	5,398,238.00	

表 4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表

部门公开表 4

单位：元

功能科目 编码	功能科目 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支出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 及维护	因公出国出 境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6	7	8	9
			合计	5,580,000.00	5,200,000.00	100,000.00	280,000.00
				5,580,000.00	5,200,000.00	100,000.00	280,000.00
		331001	区公安分局机 关	5,580,000.00	5,200,000.00	100,000.00	280,00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331001	区公安分 局机关	5,580,000.00	5,200,000.00	100,000.00	280,000.00

表 5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5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 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0	0	0
--	--	--	--	---	---	---

表 6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 6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2,179,433.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		一、基本支出	243,813,663.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6,423,879.21	工资福利支出	213,213,401.45
三、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809,300.16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90,962.18
四、上级补助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项目支出	158,365,77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665,219.51	1、经常性项目	65,619,770.00
六、其他收入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48,318.26	2、一次性项目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跨年度项目	92,746,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按经济科目类别划分	
		217 金融支出		按经济科目划分合计	402,179,433.7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1 工资福利性支出	230,917,801.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42,016.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162,332.1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509,300.1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9,590,000.00
		227 预备费		399 其他支出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02,179,433.79	本年支出合计	402,179,433.79	本年支出合计	402,179,433.79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402,179,433.79	支出功能科目合计	402,179,433.79	支出总计	402,179,433.79

表 7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公开表 7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1	2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402,179,433.79	402,179,433.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6,423,879.21	306,423,879.21						
20401	武装警察		19,580,000.00	19,580,000.00						

9	204019	其他武装警察支出	区公安分局机关	19,580,000.00	19,580,000.00						
	20402	公安		286,843,879.21	286,843,879.21						
1	204020	行政运行	区公安分局机关	161,667,829.21	161,667,829.21						
2	20402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区公安分局机关	2,872,050.00	2,872,050.00						
9	204021	信息化建设	区公安分局机关	3,850,000.00	3,850,000.00						
0	204022	执法办案	区公安分局机关	21,308,000.00	21,308,000.00						
1	204022	特别业务	区公安分局机关	500,000.00	500,000.00						
9	204029	其他公安支出	区公安分局机关	96,646,000.00	96,646,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665,219.51	71,665,219.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4,042,805.39	24,042,805.39						
1	208050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区公安分局机关	5,451,038.60	5,451,038.60						
5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区公安分局机关	18,591,766.79	18,591,766.79						

	险缴费支出									
20807	就业补 助		47,125,182.12	47,125,182.12						
208070 5	公 益性岗位补 贴	区公安分局 机关	47,125,182.12	47,125,182.12						
20808	抚恤		497,232.00	497,232.00						
208089 9	其 他优抚支出	区公安分局 机关	497,232.00	497,232.00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12,548,318.26	12,548,318.26						
21011	行政事 业单位医疗		12,548,318.26	12,548,318.26						
210110 1	行 政单位医疗	区公安分局 机关	12,548,318.26	12,548,318.26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11,542,016.81	11,542,016.81						
22102	住房改 革支出		11,542,016.81	11,542,016.81						
221020 1	住 房公积金	区公安分局 机关	9,550,703.00	9,550,703.00						
221020 2	提 租补贴	区公安分局 机关	1,991,313.81	1,991,313.81						

表 8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

部门公开表 8

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1	2	4	5	6	7	8	9	10
	合计		402,179,433.79	243,813,663.79	158,365,77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6,423,879.21	148,058,109.21	158,365,770.00			
20401	武装警察		19,580,000.00		19,580,000.00			
2040199	其他武装警察支出	区公安分局机关	19,580,000.00		19,580,000.00			
20402	公安		286,843,879.21	148,058,109.21	138,785,77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区公安分局机关	161,667,829.21	148,058,109.21	13,609,72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区公安分局机关	2,872,050.00		2,872,05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区公安分局机关	3,850,000.00		3,850,00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区公安分局机关	21,308,000.00		21,308,000.00			
2040221	特别业务	区公安分局机关	500,000.00		500,00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区公安分局机关	96,646,000.00		96,646,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665,219.51	71,665,219.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4,042,805.39	24,042,805.3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区公安分局机关	5,451,038.60	5,451,038.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区公安分局机关	18,591,766.79	18,591,766.79				
20807	就业补助		47,125,182.12	47,125,182.12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区公安分局机关	47,125,182.12	47,125,182.12				
20808	抚恤		497,232.00	497,232.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区公安分局机关	497,232.00	497,23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48,318.26	12,548,318.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48,318.26	12,548,318.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区公安分局机关	12,548,318.26	12,548,318.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42,016.81	11,542,016.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42,016.81	11,542,016.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区公安分局机关	9,550,703.00	9,550,703.00				
2210202	提租补贴	区公安分局机关	1,991,313.81	1,991,313.81				

表 9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武汉市公安局黄陂区分局					
填报人		联系电话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17 年	2018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40,217.94	100.00%	32,510.00	42,046.00
		其他资金				
		合计	40,217.94		32,510.00	42,046.00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24,381.37	60.62%	19,957.00	24,968.00
		项目支出	15,836.57	39.38%	11,889.00	17,078.00
		合计	40,217.94		31,846.00	42,046.00
部门职能概述	1. 贯彻执行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掌握全区敌情和治安情况，提出工作对策，研究部署全区公安工作。 2. 预防、打击各种刑事犯罪活动，负责辖区内刑事案件的立案侦查和审理工作，依法维护公共信息网络安全，协助有关部门侦破危害国家安全、影响社会政治稳定的案件。 3. 依法实施社会治安管理，维护公共治安秩序，指导基层派出所做好特种行业、危险物品、复杂场所、重点地区的治安管理和防范控制工作，负责辖区治安巡逻工作。 4. 负责户政管理和居民身份证管理，指导基层治保会建设，做好安全防范工作，依法对常住人口、暂住人口、重点人口进行管理。 5. 依法监督并指导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的安全保卫工作和治保组织建设。 6. 开展公安普法和法治宣传教育，指导和监督区公安机关刑事、行政执法活动，负责公安行政复议应诉和国家赔偿工作。 7. 负责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维护道路交通秩序，依法管理辖区车辆及驾驶人，查处交通违法行为。					

	8. 依法组织实施辖区内消防监督、火灾预防工作，协助做好火灾救险工作。				
	9. 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来区的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重要外宾的安全警卫工作，做好有关领导集体活动、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				
	10. 负责区公安民警队伍的建设，加强管理和教育训练。				
	11.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1. 构建新时代武汉公安现代警务机制，建好“五大中心”：情报指挥中心、治安防控中心、合成作战中心、执法监管中心、新闻舆情中心；				
	2. 抓实风险防控，百人以上群体性事件预警率 95%-98%、处置率 100%；国保管控率 95%-98%、涉恐重点人管控率 95%-98%；治安重点人管控率 90%-95%；				
	3. 命案破案率 90%、响枪案件破案率 90%；刑事案件发案数同比下降 5%；刑事案件破案数同比上升 5%；移送起诉人数同比上升 3%；强制隔离戒毒人数同比上升 3%；黄赌案件查出任务数、行政拘留人数同比上升 3%；				
	4. 确保“五个不发生”：不发暴恐案事件、不发生有重大影响的涉政涉稳事件、不发生重大公共安全案事件、不发生涉警舆情大炒作、不发生队伍大丑闻；				
	5. 实施第七期城市视频建设工程，完成 1300 个视频监控探头建设任务；				
	6. 完成年度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任务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瞄准“创省优、争国优”，用五年时间，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努力实现“社会更平安、群众更满意、队伍更过硬”的“黄陂公安梦”，为将黄陂区建设成为核心产业优势突出、城市功能完善、生态环境优美、人民安居乐业的武汉北部生态新城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和优质的服务环境。 目标 1：政治大局社会环境和谐稳定 目标 2：社会治安治理体系基本完善 目标 3：安全管理基础工作更加扎实 目标 4：整体队伍素质能力明显提升			1. 加强刑事侦查和安全保卫工作，维护黄陂地区国家安全和政治稳定； 2. 完善重点人员分级管控机制，强化情报信息研判预警处置； 3. 推进城市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有效防止和减少犯罪行为发生； 4. 深化智慧交通系统建设，严厉查处违规行为； 5. 加强安全管理基础工作，提升整体队伍素质能力	
长期目标 1：	政治大局社会环境和谐稳定				
长期	一级指	二级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绩效 指标	标	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百人以上群体性事件预警率	95%-98%	行业标准
			百人以上群体性 事件处置率	100%	行业标准
			矛盾排查化解完 成率	95%-98%	计划标准
		质量指 标	国保重点人管控 率	95%-98%	行业标准
			涉恐重点人管控 率	95%-98%	行业标准
			治安重点人管控 率	90%-95%	行业标准
		时效指 标	百人以上群体性 事件处置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矛盾排查化解及 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 标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环境效 益指标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社会治安环境	良好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问卷调查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2:	社会治安治理体系基本完善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命案破案率	90%	行业标准
			响枪案件破案率	90%	行业标准
			刑事案件发案数同比下降率	5%	历史标准
			移送起诉人数同比上升率	3%	历史标准
			强制隔离戒毒人数同比上升率	3%	历史标准
			黄赌案件查处数同比上升率	3%	历史标准
			黄赌案件行政拘留人数同比上升率	3%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刑事案件破案数上升率	5%	历史标准
			监所安全事故	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刑事案件查处及时率	100%	行业标准

			涉恐事件处置及时率	100%	行业标准
			交通事故处理及时率	100%	行业标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问卷调查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3:	安全管理基础工作更加扎实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好“五大中心”	100%	行业标准
			5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9项公安信息化建设项目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8项公安装备建设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3项交通安全建设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项目竣工验收优质率	≥8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标	办证办照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问卷调查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4:	整体队伍素质能力明显提升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从严治警“十条规定”和“五个一”规定落实率	100%	行业标准
			民警教育培训培训受训率	100%	行业标准
			110 报警台接处警不满意率	≤1%	计划标准
			110 投诉举报查处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守住“六条底线”	100%	行业标准
			确保“五个不发生”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110 投诉举报查处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问卷调查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1:	加强刑事侦查和安全保卫工作，维护黄陂地区国家安全和政治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 年	2018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命案破案率	100%	100%	90%	行业标准
			响枪案件破案率	100%	100%	90%	行业标准
			刑事案件发案数下降率	43.65%	-3.43%	5%	历史标准
			刑事案件破案数上升率	-32.91%	22.46%	5%	历史标准
			移送起诉人数上升率	4.00%	16.83%	3%	历史标准
			强制隔离戒毒人数上升率	15.47%	-1.10%	3%	历史标准

			黄赌案件查处数上升率	23.69%	8.32%	3%	历史标准
			黄赌案件行政拘留人数上升率	18.59%	-4.79%	3%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监所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刑事案件查处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安全感	提升	提升	提升	历史标准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问卷调查满意度	/	/	8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2:	完善重点人员分级管控机制，强化情报信息研判预警处置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2017 年	2018 年	实现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百人以上群体性事件预警率	100%	100%	95%-98%	行业标准
		百人以上群体性事件处置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国保重点人管控率	100%	100%	95%-98%	行业标准
		涉恐重点人管控率	100%	100%	95%-98%	行业标准
		治安重点人管控率	95%	95%	90%-95%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百人以上群体性事件处置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涉恐事件处置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问卷调查满意度	/	/	8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3:	推进城市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有效防止和减少犯罪行为发生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 年	2018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检验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质量合格率	100%	95%	100%	计划标准
			项目竣工验收优质率	100%	95%	≥8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同比提升	同比提升	同比提升	历史标准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防止和减少犯罪行为发生	同比减少	同比减少	同比减少	历史标准
			有利于改善治安环境、生活环境和投资环境	同比改善	同比改善	同比改善	历史标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问卷调查满意度	/	/	85%	计划标准

		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年度 目标 4:	深化智慧交通系统建设，严厉查处违规行为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实现值	
				2017 年	2018 年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交通标牌更新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渣土车超速查处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闯红灯等违规行为查处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 标					
		时效指 标	交通事故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 标	成本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环境效 益指标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问卷调查满意度	/	/	8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5:	加强安全管理基础工作，提升整体队伍素质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 年	2018 年		
			建好“五大中心”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从严治警“十条规定”和“五个一”规定落实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民警教育培训培训受训率	98%	96%	20%	计划标准
			110 报警台接处警不满意率	1.1%	1.01%	≦1%	计划标准
			110 投诉举报查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守住“六条底线”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确保“五个不发生”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110 投诉举报查处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办证办照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问卷调查满意度	/	/	85%	计划标准	
	备注:1.“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表 10

执法办案/道路交通安全管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专项	项目代码	
------	------------	------	--

项目主管部门	黄陂区公安分局	项目执行单位	交警大队
项目负责人	彭琪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49 号）； （2）《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试行办法》； （3）《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令第 125 号）； （4）《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令第 146 号）； （5）《武汉市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办法》。 2.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有利于保障道路交通安全，提高道路通行效率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道路交通司法救助基金； 2. 交通设施运行、维修、检测经费； 3. 交通事故检测、刑事技术鉴定经费； 4. 车管工本费； 5. 事故车辆施救费。		
项目总预算	660	项目当年预算	66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 年预算 440 万元，2018 年预算 510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 年预算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150 万元，主要是： （1）交通标志维修增加 50 万元，落实《武汉市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办法》，对黄陂区交通标志进行维修更新（标志标线、停车泊位线、更新交通标牌）； （2）新增事故车辆施救费 100 万元，2019 年新增，落实 2018 年 5 月 1 日起全国开始实施的《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令第 146 号），扣车费用、重新检验鉴定费用等由交警大队承担。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60
	1. 财政拨款收入		66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60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 预算及 测算依 据	项目 支出 明细 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 额
		合 计		660
		1. 道路交通司法救助基金		70
		2. 交通设施运行、维修、检测经费（含标志标线、停车泊位线、更新交通标牌、交通红绿灯电费、交通电子眼卡口检测费）		220
		3. 交通事故检测、刑事技术鉴定经费		200
		4. 车管工本费		70
		5. 事故车辆施救费		1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1. 道路交通司法救助基金 70 万元：2017 年、2018 年预算均为 70 万元，依据为《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试行办法》； 2. 交通设施运行、维修、检测经费 220 万元。其中：（1）交通标志维修 150 万元：2017 年、2018 年预算均为 100 万元，2019 年申请增加 50 万元，落实《武汉市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办法》，对黄陂区交通标志进行维修更新（标志标线、停车泊位线、更新交通标牌）；（2）交通红绿灯电费 50 万元：2017 年、2018 年预算均为 50 万元，依据为《武汉市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办法》；（3）交通电子眼卡口检测费 20 万元：2017 年、2018 年预算均为 20 万元，依据为《武汉市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办法》及； 3. 交通事故检测、刑事技术鉴定费 200 万元：依据近两年预算编制，2017 年预算 150 万元，2018 年预算为 200 万元，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49 号）、《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公安部令第 125 号）； 4. 车管工本费 70 万元：依据近两年预算编制，2017 年预算 50 万元，2018 年预算 70 万元； 5. 事故车辆施救费 100 万元：2019 年新增，落实《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令第 146 号），扣车费用、重新检验鉴定费用等均由交警大队承担。				
项目绩效总目标	保障道路交通安全，提高道路通行效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体性事件预警率	100%	因交通战线原因引发
			群体性事件处置率	100%	
			交通标牌更新完成率	100%	
			渣土车查处率	100%	
		质量指标	“交通保平安”考核排名	小组前三名	
		时效指标	交通事故处理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2 接处警满意度	85%	
			窗口满意度	90%	

表 11

执法办案/刑事侦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刑事侦查专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黄陂区公安分局	项目执行单位	刑侦大队
项目负责人	张义斌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 （1）公安部令第 125 号《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 （2）公安部令第 127 号《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规定》； （3）黄陂区财政局《关于解决区公安分局扫黑除恶专项经费的请示》（陂财文[2018]741 号）； （4）武汉市公安局《关于统一规范区级 WIFI 卡口前端采集设备及数据接入标准的通知》（武公密发[2017]809 号）； （5）《省物价局财政厅关于印发 湖北省会计师事务所收费管理实施办法 的通知》（鄂价规[2010]265 号）； 2.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有利于打击刑事犯罪活动，维护黄陂地区社会稳定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办案差旅费 2. 涉案人身伤残鉴定费及精神病鉴定费 3. 扫黑除恶专项经费 4. 网安电子数据勘察取证分析实验室经费 5. 经侦案件审计 6. 装备购置 7. 警犬养殖费		
项目总预算	1,020.8	项目当年预算	1,020.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 年预算 241.8 万元，2018 年预算 441.8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 年预算比 2018 年增加 579 万元，主要是： （1）办案差旅费增加 40 万元，因办案差旅费不足； （2）新增网安电子数据勘察取证分析实验室经费 30 万元 （3）新增装备购置费 509 万元(上级转拨)。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20.8
	1. 财政拨款收入		1,020.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20.8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 细预算及测 算依据	项目 支出 明细 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020.8		
		1. 办案差旅费	220		
		2. 涉案人身伤残鉴定费及精神病鉴定费	40		
		3. 扫黑除恶专项经费	150		
		4. 网安电子数据勘察取证分析实验室经费	30		
		5. 经侦案件审计费	50		
		6. 装备购置	509		
		7. 警犬养殖	21.8		
	测算 依据 及说 明	1. 办案差旅费 220 万元：2017 年、2018 年预算均为 180 万元，因 2019 年增加扫黑除恶等专项工作，申请增加办案差旅费 40 万元； 2. 涉案人身伤残鉴定费及精神病鉴定费 40 万元：依据近两年预算编制，2017 年、2018 年预算均为 40 万元，编制依据为公安部令第 127 号《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规定》； 3. 扫黑除恶专项经费 150 万元：依据为黄陂区财政局《关于解决区公安分局扫黑除恶专项经费的请示》（陂财文[2018]741 号）同意解决扫黑除恶专项经费 150 万元； 4. 网安电子数据勘察取证分析实验室经费 30 万元：2019 年新增，依据为武汉市公安局《关于统一规范区级 WIFI 卡口前端采集设备及数据接入标准的通知》（武公密发[2017]809 号）； 5. 经侦案件审计费 50 万元：依据为省物价局财政厅鄂价规[2010]265 号； 6. 装备购置 509 万：依据近两年预算编制； 7. 警犬养殖费 21.8 万元：依据近两年预算编制，2017 年预算、2018 年预算均为 21.8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打击刑事犯罪活动，维护黄陂地区社会稳定			
项目年度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体性事件预警率	100%	因刑事案件、涉众型经

					济犯 罪引 发
			命案破案率	90%	
			枪案破案率	90%	
			刑事拘留人数	900 人	
			刑事有效警情升幅控制	≦5%	
			扒窃警情同比下降	5%	
			四类侵财犯罪重刑率	11 人	
			电信诈骗案件打窝点数	1 个	
			判决恶势力犯罪团伙数	10 个	
		时效指标	刑事案件查处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问卷调查满意度	85%	

表 12

执法办案/禁毒管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禁毒管理专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黄陂区公安分局	项目执行单位	刑侦大队 缉毒中队
项目负责人	魏巍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第六条规定“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将禁毒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将禁毒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 （2）武汉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武汉市财政局《关于落实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专项经费的通知》（武禁毒办[2016]5 号）规定黄陂区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专项经费标准为 30 万元； （3）武汉市禁毒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心戒毒社区建设标准和工作责任的意见（试行）》（武禁毒办[2017]13 号）； （4）武汉市禁毒委员会《关于在全市新建 30 个和创建 40 个标杆中心戒毒社区的通知》（武禁毒办[2017]10 号），要求新建的中心戒毒社区面积达到 200 平方米，同时对标识、网络、办公设备、宣传栏、办公室、多功能会议室、趣味阅览室、治疗诊断室、尿检室、运动康复室的配置进行了规定。 2.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有利于加强社区戒毒康复工作，维护黄陂地区社会稳定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保障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专项经费 2. 新建一个中心戒毒社区和二个标杆中心戒毒社区 3. 加强禁毒宣传，倡导全民禁毒		
项目总预算	1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 年预算 40 万元，2018 年预算 80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 年预算与 2018 年相比增加 20 万元，主要原因为新建一个中心戒毒社区和二一个标杆中心戒毒社区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
		1. 财政拨款收入		1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0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00
		1. 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专项经费		30
		2. 新建 1 个中心戒毒社区和 2 个标杆中心戒毒社区专项经费		60
		3. 禁毒宣传费		10

	测算依据及说明	1. 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专项经费 30 万元: 2017 年、2018 年预算均为 30 万元, 依据为武汉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武汉市财政局《关于落实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专项经费的通知》(武禁毒办[2016]5 号)规定黄陂区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专项经费标准为 30 万元; 2. 新建一个中心戒毒社区和二二个标杆中心戒毒社区专项经费 60 万元: 2018 年预算为 40 万元, 2019 年增加 20 元万, 依据为武汉市禁毒委员会《关于在全市新建 30 个和创建 40 个标杆中心戒毒社区的通知》(武禁毒办[2017]10 号); 3. 禁毒宣传费 10 万元: 依据近两年预算安排情况编制, 每年 10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加强社区戒毒康复工作, 维护黄陂地区社会稳定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中心戒毒社区	1 个		
			新建标杆中心戒毒社区	2 个		
			破获毒品案件完成率	100%		
			强制隔离吸毒人员入所数	150 人		
			刑拘毒品犯罪人数完成率	100%		
			禁毒宣传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质量合格率	100%		
			项目竣工验收优质率	≥80%		
		时效指标	新建戒毒社区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问卷调查满意度	85%	

表 13

执法办案/治安管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治安管理专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黄陂区公安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治安大队、人口大队
项目负责人	李国均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 （1）公安部《关于规范和加强看守所管理确保在押人员身体健康的通知》（公监管[2010]214号）； （2）《湖北省信访条例》； （3）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 （4）武汉市人大印发的《武汉市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规定》。 2.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有利于加强社会治安工作，使黄陂区人民安居乐业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突发事件处置； 2、在押人员收治医疗、体检； 3、信访调解； 4、进行禁鞭宣传、防诈骗宣传、治安防范和户籍新政宣传； 5、元宵节及大型活动保卫经费		
项目总预算	320	项目当年预算	3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 年预算 220 万元，2018 年预算 250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 年预算比 2018 年增加 70 万元，主要是： （1）犯罪嫌疑人收治医疗费增加 10 万元，因为犯罪嫌疑人人员医疗费增加； （2）新增信访调解经费 30 万元，因为信访调解案件增加； （3）新增宣传费 30 万元，新增禁鞭宣传费、防诈骗宣传费、治安防范和户籍新政宣传费共计 30 万元，落实《武汉市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规定》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新增专项；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20
	1. 财政拨款收入		32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20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财政拨款结余		

		结 转				
项目支出 明细预算 及测算依 据 项目支出 明细预算 及测算依 据		项目支出明细			金 额	
		合 计			320	
	项目 支出 明 细 预 算	1. 突发事件处置经费			50	
		2. 犯罪嫌疑人收治医疗费			50	
	项目 支出 明 细 预 算	3. 犯罪嫌疑人体检费			80	
		4. 信访调解经费			60	
	项目 支出 明 细 预 算	5. 禁鞭宣传费、防诈骗宣传费、治安防范和户籍新政宣传费			30	
		6. 元宵节及大型活动保卫			50	
	项目支出 明细预算 及测算依 据	1. 突发事件处置 50 万元：依据近两年预算编制，2017 年、2018 年预算均为 50 万元 2. 犯罪嫌疑人收治医疗费 50 万元：依据近两年预算及增长率编制，2017 年预算 30 万元，2018 年预算 40 万元； 3. 犯罪嫌疑人体检费 80 万元：依据近两年预算及增长率编制，2017 年预算 60 万元，2018 年预算 80 万元； 4. 信访调解经费 60 万元：依据近两年预算及增长率编制，2017 年预算、2018 年预算均为 30 万元，因信访人员增加，2019 年申请增加预算 30 万元； 5. 禁鞭宣传费、防诈骗宣传费、治安防范和户籍新政宣传费 30 万元：2019 年新增，落实《武汉市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规定》；2019 年新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2019 年新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 6. 元宵节及大型活动保卫经费 50 万元：依据近两年预算编制，2017 年预算、2018 年预算均为 50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加强社会治安工作，使黄陂区人民安居乐业				
项目年度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数量指标	群体性事件预警率	100%	
				涉外案件查处率	100%	

			盗窃电动车警情同比下降	5%	
			入室盗窃警情同比下降	5%	
		质量指标	治安重点人管控率	95%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治安环境	良好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问卷调查满意度	85%	

表 1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专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黄陂区公安分局	项目执行单位	警务保障室

项目负责人	杨文胜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 (1) 根据《武汉市公安局警务指挥部关于提高人民警察服装配备标准的通知》（武公指[2015]32号）规定，民警服装财政预算经费由人均1800元/年提高至3000元/年，其中650元部分由市级财政负担，差额2350元部分由区财政安排； (2) 关于印发《中央和国家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17]324号）； (3) 根据《黄陂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18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陂财行资[2018]91号），区财政局要求区直各预算单位对年度部门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同时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项目较多的单位，可以委托第三方评价。《湖北省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第18条规定，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运行监控或绩效评价工作，采取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2.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为创造良好的执法办案环境提供有力的后勤保障。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民警服装经费； 2. 民警、职工、辅警、退休人员体检费； 3. 党建工作经费； 4. 聘请第三方预算绩效评价服务费。			
项目总预算	287.205		项目当年预算	287.20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年预算171.36万元，2018年预算192.42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年预算比2018年预算192.42万元增加94.785万元，主要是： (1) 民警服装经费增加2.585万元，因民警人数增加； (2) 民警、职工、辅警、退休人员体检费增加42.2万元，因2019年人员增加； (3) 新增党建工作经费30万元，落实《中央和国家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17]324号）规定； (4) 新增中介机构预算绩效评价服务费20万元，因按区财政局要求开展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评价和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评价。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87.205
	1. 财政拨款收入			287.20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87.205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 明细预算 及测算依 据	项目支出 明细 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87.205
	项目支出 明细 预算	1. 民警服装经费	129.485
		2. 民警、职工、退休人员体检费	107.72
		3. 党建工作经费	30
		4. 聘请第三方预算绩效评价服务费	20
	测算 依据 及说 明	1. 民警服装经费 129.485 万元： 551 人年*（3000-650）元/人年=129.485 万元，依据为《武汉市公安局警务指挥部关于提高人民警察服装配备标准的通知》（武公指[2015]32 号）规定，民警服装财政预算经费由人均 1800 元/年提高至 3000 元/年，其中 650 元部分由市级财政负担，差额 2350 元部分由区财政安排； 2. 体检费 107.72 万元： 依据近两年预算标准及实际人数编制，2017 年预算 47.28 万元，人均标准 600 元；2018 年预算 65.52 万元，人均标准 800 元； 3. 党建工作经费 30 万元： 2019 年新增，包括党建工作租车费、城市间交通费、伙食费、住宿费、场地费、讲课费、资料费和其他费用共计 30 万元，依据为《中央和国家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7]324 号）； 4. 聘请第三方预算绩效评价服务费 20 万元： 根据《黄陂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预算绩	

		效管理工作的通知》（陂财行资[2018]91号）和《湖北省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第18条规定的计费办法，聘请第三方预算绩效评价服务费20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为创造良好的执法办案环境提供有力的后勤保障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党建验收目标等级	100%	合格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表 15

行政运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行政运行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黄陂区公安分局	项目执行单位	警务保障室
项目负责人	杨文胜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 （1）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执行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7]9号）规定：按照月人均标准和本级各相关单位的国家政法专项编制内人民警察实有人数核定下达年度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总量； （2）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关于提高公安机关法医、毒物化验保健津贴标准的通知》（鄂人社发[2009]19号）规定：从2009年7月1日起，将全省公安机关法医和毒物化验技术人员保健津贴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300-360元； （3）湖北省公安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民警教育培训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鄂公办发[2008]36号）规定：全省公安民警教育培训经费不少于县级公安机关公用经费最低标准保障标准的5%。 2.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有利于保障分局机关工作正常运转。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弥补人员经费不足（包括民警加班补贴、法医津贴）； 2. 弥补办公经费不足（包括职工、聘用人员（辅警）经费、武警军队生活水电费、警务服务站办公经费、政务中心出入境窗口办公经费）； 3. 教育培训费； 4. 派出所等房屋维修费； 5. 人口管理工本费（户口本、迁移证、流动人口居住证工本费）； 6. 物业费。		
项目总预算	1,360.972	项目当年预算	1,360.97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年预算706.156万元，2018年预算918.336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年预算比2018年预算增加442.636万元，主要是： （1）人员经费增加10.236万元，其中：民警加班补贴增加9.372万元，法医津贴增加0.864万元；原因为人员增加及标准变动；		

		(2) 聘用人员（辅警）经费增加 62.4 万元，原因为聘用人员（辅警）人数增加 108 人； (3) 教育培训费增加 20 万元，原因为按公安机关公用经费最低标准保障标准的 5% 计提不足部分； (4) 新增物业费 350 万元，原因为 2019 年新增环城派出所、刑侦大队及新训练基地物业费 150 万和食堂外包物业费 20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60.972
		1. 财政拨款收入		1,360.97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360.972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 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 支出 明细 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360.972
		1. 民警加班补贴		469.452
		2. 法医津贴		4.32

		3. 弥补办公经费不足（含职工、聘用人员辅警经费、武警军队生活水电费、警务服务站办公经费、政务中心出入境窗口办公经费）	357.2		
		4. 因公出国	10		
		5. 教育培训费	60		
		6. 派出所等房屋维修费	50		
		7. 人口管理工本费（户口本、迁移证、流动人口居住证工本费）	60		
		8. 物业费	350		
		1. 民警加班补贴 469.452 万元：依据为人社部规[2017]9 号规定“按照月人均标准和本级各相关单位的国家政法专项编制内人民警察实有人数核定下达年度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总量”； 2. 法医津贴 4.32 万元：依据为鄂人社发[2009]19 号规定公安机关法医和毒物化验技术人员保健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 360 元； 3. 弥补办公经费不足 357.2 万元：主要为职工、聘用人员（辅警）经费 297.2 万元，武警军队生活水电费（分局垫支部分）30 万元，警务服务站办公经费 20 万元，政务中心出入境窗口工本费 10 万元； 4. 因公出国 10 万元：根据近两年预算编制，2017 年预算、2018 年预算均为 10 万元； 5. 教育培训费 60 万元：根据省公安厅办公室鄂公办发[2008]36 号规定，按公安机关公用经费的 5%计算； 6. 派出所等房屋维修费 50 万元：根据近两年预算及房屋实际情况编制，2017 年预算、2018 年预算均为 50 万元；2019 年计划对 20 个派出所及警务室、交警大队 1 个及中队 7 个、看守所、拘留所、分局大楼房屋进行日常维修； 7. 人口管理工本费（户口本、迁移证、流动人口居住证工本费）60 万元：根据近两年预算编制，2017 年预算、2018 年预算均为 50 万元； 8. 物业费 350 万元：2019 年新增，原因为 2019 年新增环城派出所、刑侦大队及新训练基地物业费 150 万和食堂外包物业费 200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保障分局机关工作正常运转			
项目年度 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面积	≥16350 m²	
		质量指标	消防安全事故发生率	≤0%	

			公共设施完好率	≥100%	
		时效指标	相关证件按时发放	国家规定时限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问卷调查满意度	85%	

表 16

信息化建设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专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黄陂区公安分局	项目执行单位	警务指挥处、警务保障室
项目负责人	林明军、杨文胜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网络运行及维护项目的政策依据： (1) 公安部关于印发《公安机关执法办案场所设置规范的通知》（公通字[2010]56号）； (2) 公安部关于印发《公安机关执法办案场所办案区使用管理规定的通知》（公法[2013]1102号）； (3) 公安部关于印发《公安机关讯问犯罪嫌疑人录音录像工作规定的通知》（公通字[2014]33号）； (4) 武汉市公安局《关于对全市公安机关执法服务场所内部视频监控系统加装双向对讲系统的通知》（武公传发[2016]442号）。 2. 信息化建设项目的政策依据：公安部、省公安厅《公安装备建设“十三五”规划》 为进一步提升公安核心战斗力和信息化应用水平，按照公安部省公安厅关于公安装备建设“十三五”规划要求启动信息化项目建设，对于建成的信息化项目进行维护，强化信息通信基础支撑，实现社会治理的社会化，智能化，专业化； 3. 信息化建设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公安装备财务信息化建设是公安工作的重要内容； 4.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为执法办案提供保障；为适应现代警务机制和公安实战需求，实现公安后勤装备财务部门“保障有力，管理规范，基础扎实，服务到位”的目标，需要切实“完善公安经费保障机制，推进公安装备建设，提升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将先进的后勤工作管理机制，融合互联网物联网技术手段，实现公安勤务保障工作电子化，智能化，信息化，可视化，经过充分调研与评估讨论，自2017年起实施“黄陂公安局警务资源保障及业务协同执行平台”（简称“警务保障平台”），力图在警务后勤工作领域积极实践将实际工作中所涉及多方面的人财物事，从资源管理的角度纳入一盘棋，合理计划，统筹安排，形成统一调度的保障机制，切实加强分局警务保障工作的服务能力和响应效率，积极推动警务保障服务工作的科学发展，有着积极作用。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警务通信信息费； 2. 信息化装备日常维护费； 3. 分局及各所公安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平台服务费； 4. 公安信息网光纤及链路改造费； 5. 执法办案场所视频监控维护经费； 6. 开发警务保障信息化平台（含车管系统），将实际工作中所涉及多方面的人财物事，从资源管理的角度纳入一盘棋，合理计划，统筹安排，形成统一调度的保障机制，切实加强分局警务保障工作的服务能力和响应效率。		
项目总预算	385	项目当年预算	38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年预算297万元，2018年预算385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85
		1. 财政拨款收入	38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85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	
项目支出 明细预算 及测算依 据	项目 支出 明细 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85
		1. 警务通信信息费	50
		2. 信息化装备日常维护费(含软件维护费)	40
		3. 分局及各所公安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平台服务费	50
		4. 公安信息网光纤及链路改造费	110
		5. 执法办案场所视频监控维护经费	90
		6. 警务保障信息化平台	30

	7. 车管系统开发及维护	15			
测算依据及说明	1. 警务通信信息费 50 万元: 依据近两年预算及实际工作需要编制, 2017 年预算 40 万元, 2018 年预算 50 万元; 2. 信息化装备日常维护费(含软件维护费) 40 万元: 依据近两年预算及实际工作需要编制, 2017 年预算 22 万元, 2018 年预算 40 万元; 3. 分局及各所公安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平台服务费 50 万元: 依据近两年预算编制, 2017 年预算 30 万元, 2018 年预算 50 万元 4. 公安信息网光纤及链路改造费 110 万元: 依据近两年预算及实际工作需要编制, 2017 年预算 100 万元, 2018 年预算 110 万元; 5. 执法办案场所视频监控维护经费 90 万元: 依据近两年预算编制, 2017 年预算、2018 年预算均为 90 万元 , 2016 年根据公安部关于印发《公安机关讯问犯罪嫌疑人录音录像工作规定的通知》(公通字[2014]33 号)和武汉市公安局《关于对全市公安机关执法服务场所内部视频监控系统加装双向对讲系统的通知》(武公传发[2016]442 号)等对区局内部音视频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工程, 后期需进行维护; 6. 警务保障信息化平台 30 万元: 依据“黄陂公安局警务资源保障及业务协同执行平台建设方案”及近两年预算编制, 2017 年预算 15 万元, 2018 年预算 30 万元; 7. 车管系统开发及维护 15 万元: 依据近两年预算及实际工作需要编制, 2017 年预算 15 万元, 2018 年预算 15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为执法办案提供保障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维护数量(台套)	490	
			软件维护数量(套)	6	
			项目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项目竣工质量合格率	100%	
			项目竣工验收优质率	≥8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内部使用人员满意度	≥85%	

表 17

他武装警察支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武装警察支出专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黄陂区公安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消防大队、武警 看守所警卫
项目负责人	王超、詹磊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消防大队项目的政策依据： (1) 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地方消防经费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鄂财预发[2012]77号）； (2) 《武汉市财政局关于政府专职消防人员保障经费标准的意见》（[2017]1201号）； (3) 黄陂区财政局关于解决区公安分局新增 100 名公安辅警经费的请示（陂财文[2018]744号）。 2. 武警看守所警卫项目的政策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武装警察法》； (2) 国发[2012]42 号文件； (3) 省委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驻鄂武警部队反恐建设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做好反恐装备经费保障的通知》。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有利于加强黄陂区消防工作，保护黄陂地区生命财产安全；保障看守所武警经费，有利于加强黄陂区看守所外围武装警戒，维护黄陂地区社会稳定。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专职消防员和消防文员经费； 2. 消防业务经费； 3. 消防应急救援中心运行及物资储备经费； 4. 保障看守所武警执勤生活补助、训练器材费、反恐应急班装备维护费、执勤设施维护费、营房设施维修费等。		
项目总预算	1,958	项目当年预算	1,95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 年预算 1038 万元，2018 年预算 1483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 年预算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475 万元，主要是消防大队项目： (1) 根据《武汉市财政局关于政府专职消防人员保障经费标准的意见》[2017]1201 号)，专职消防员经费 855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615 万元； (2) 乡镇专职消防队运行经费 2018 年预算 140 万元，2019 年未申请。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958
	1. 财政拨款收入		1,95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958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	
项目支出 明细预算 及测算依 据	项目 支出 明细 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 额
		合 计	1,958
		1. 消防文员经费	252
		2. 专职消防员经费	855
		3. 消防业务经费	539
		4. 消防协勤保障经费	165
		5. 消防应急救援中心运行及物资储备经费	105
		6. 武警看守所警卫业务经费	42

项目支出 明细预算 及测算依 据	测算 依据 及说 明	1. 消防文员经费 252 万元: 6 万元/人年*42 人=252 万元 , 依据为省财政厅印发的《湖北省地方消防经费管理实施办法》(鄂财预发[2012]77 号)规定消防文员经费 6 万元/人年; 2. 专职消防员经费 855 万元: 9.5 万元/人年*90 人=855 万元, 比 2018 年预算 240 万元增加 615 万元, 依据为《武汉市财政局关于政府专职消防人员保障经费标准的意见》([2017]1201 号)规定专职消防员经费 9.5 万元/人; 3. 消防业务经费 539 万元: 7 万元/人年*77 人=539 万元, 依据为省财政厅印发的《湖北省地方消防经费管理实施办法》(鄂财预发[2012]77 号)规定消防业务经费 7 万元/人; 4. 消防协勤保障经费 165 万元: 5.5 万元/人年*30 人=165 万元, 依据为黄陂区财政局关于解决区公安分局新增 100 名公安辅警经费的请示(陂财文[2018]744 号)安排消防协勤保障经费 5.5 万元/人年; 5. 消防购置及维修经费 105 万元: 依据为省财政厅印发的《湖北省地方消防经费管理实施办法》(鄂财预发[2012]77 号)规定一类地区县(市区)应急救援中心运行经费标准为每年 80 万元, 应急救援物资储备经费标准为每年 100 万元 6. 武警看守所警卫业务经费 42 万元: 依据近几年预算安排情况编制, 每年 42 万元, 用于固定执勤生活补助 5 万元、临时执勤生活补助 1.2 万元、训练器材费 4.5 万元、反恐应急班装备维护费 4.4 万元、执勤设施维护费 6 万元、三级网信息化建设维护费 5 万元、通信费 1.08 万元、营房设施维修费 5 万元、取暖降温费 1.8 万元、车辆维护费 5 万元、养犬助勤费 3.02 万元等。				
项目绩效总目标	加强黄陂区消防工作, 保护黄陂地区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看守所武警经费, 有利于加强黄陂区看守所外围武装警戒, 维护黄陂地区社会稳定。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体性事件预警率	100%	因消防战线原因引发 50 人以上	
			省、市挂牌督办的重大火灾隐患整改率	100%		
		质量指标	消防行政许可满意率	100%		
			监所安全事故	0		
		时效指标	消防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表 18

拘押收教场所管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拘押收教场所管理专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黄陂区公安分局	项目执行单位	看守所、拘留所
项目负责人	徐权伟、姚建新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 （1）《武汉市财政局 武汉市公安局关于提高全市在押人员给养经费标准的通知》（武财行[2012]117号）规定，从2012年1月1日起，全市在押人员给养标准从每人每月210元调整为300元； （2）公安部关于印发《看守所医疗机构设置基本标准》的通知（公通字[2011]26号）； （3）湖北省公安厅、湖北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湖北省公安监管场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鄂公通[2015]76号）； （4）武汉市公安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公安监管场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公[2016]76号）； （5）《湖北省公安厅、湖北省司法厅关于在拘留所设立被拘留人矛盾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的通知》（鄂公通[2017]47号）； （6）《财政部、司法部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经费保障的意见》（财行[2007]179号）； （7）省综治委、省司法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行业性专业人民调解工作的意见》（鄂综治办[2013]18号）。 2.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保证看守所、拘留所正常运转。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在押人员给养费； 2. 在押人员水电费； 3. 看守所、拘留所视频全覆盖监控设备维护费； 4. 医护人员经费； 5. “被拘留人矛盾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运行经费		
项目总预算	390	项目当年预算	39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年预算350万元，2018年预算380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年比2018年预算增加10万元，主要是：新增“被拘留人矛盾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运行经费10万元，依据为《湖北省公安厅、湖北省司法厅关于在拘留所设立被拘留人矛盾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的通知》（鄂公通[2017]47号）。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90
	1. 财政拨款收入		39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90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 细预算及测 算依据	项目 支出 明细 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90
		1. 在押人员给养费	270
		2. 在押人员水电费	60
		3. 看守所、拘留所视频全覆盖监控设备维护费	30
		4. 医护人员经费（含办案中心）	20
		5.“被拘留人矛盾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运行经费	10
	测算 依据 及说 明	1. 在押人员给养费 270 万元： 依据近两年预算编制，2017 年预算、2018 年预算均为 270 万元，编制依据为武财行[2012]117 号； 2. 在押人员水电费 60 万元： 5 万/月*12 月=60 万元，依据近两年预算编制，2017 年预算 50 万元、2018 年预算 60 万元； 3. 看守所、拘留所视频全覆盖监控设备维护费 30 万元： 依据近两年预算编制，2017 年预算、2018 年预算均为 30 万元； 4. 医护人员经费 20 万元： 2018 年预算为 20 万元，依据为公安部关于印发《看守所医疗机构设置基本标准》的通知（公通字[2011]26 号）、省公安厅、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湖北省公安监管场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鄂公通[2015]76 号）、武汉市公安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公安监管场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公[2016]76 号）； 5.“被拘留人矛盾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运行经费 10 万元： 2019 年新增，依据为《湖北	

		省公安厅、湖北省司法厅关于在拘留所设立被拘留人矛盾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的通知》（鄂公通[2017]47号）。			
项目绩效总目标		保证看守所、拘留所正常运转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矛盾纠纷化解数	15起	
		质量指标	监所安全事故	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表 19

区视频监控建设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区视频监控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黄陂区公安分局	项目执行单位	警务指挥处
项目负责人	张晓洁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 （1）黄陂区发改委《关于黄陂区平安城市（三期）视频监控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陂发改投资[2014]9号）； （2）黄陂区发改委《关于黄陂区平安城市（四期）视频监控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陂发改投资[2015]274号）； （3）黄陂区发改委《关于黄陂区平安城市（五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立项）的批复》（陂发改投资[2016]260号）； （4）黄陂区发改委《关于黄陂区平安城市（六期）视频监控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陂发改投资[2018]30号）； （5）黄陂区发改委《黄陂区发改委关于黄陂区平安城市七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陂发改社会[2018]542号） 2.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 大大提升黄陂区城市管理水平，有效防止和减少犯罪行为发生。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黄陂区平安城市（三—七期）视频监控建设项目		
项目总预算	9,274.6	项目当年预算	9,274.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 年预算 3,494.60 万元，2018 年预算 9,747.60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 年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473 万元，根据黄陂区发改委对三一六期项目的批复及与中标通知书确定的中标单位签订的合同约定，2019 年需支付 9,274.6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274.60
		1. 财政拨款收入		9,274.6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274.60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9,274.60
		1. 区城市视频监控系统项目工程款（三期）		955.60
		2. 区城市视频监控系统项目工程款（四期）		1,440.00
		3. 区城市视频监控系统项目工程款（五期）		2,001.00

		4. 区城市视频监控系统项目工程款（六期）			1,878.00
		5. 区城市视频监控系统项目工程款（七期）			3,00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区城市视频监控系统项目（三-七期）工程款 9274.6 万元，其中： 1. 三期合同款 955.60 万元： 根据《黄陂区城市视频监控系统项目三期扩容建设、运维服务和租赁合同书》支付三期合同款的最后一次 20%计 955.60 万元； 2. 四期合同款 1,440 万元： 根据《武汉市黄陂区城市视频监控系统社区建设运营服务合同书》支付四期最后一次合同款，=中标合同价 4956 万元-第一次支付 5190（框架合同价）*20%-第二次支付 956*50%=1440 万元； 3. 五期合同款 2,001 万元： 根据《武汉市黄陂区平安城市视频监控系统五期合同书》支付五期最后一次合同款，=中标合同价（7004+监理 92）-第一次支付 7505（框架合同价）*20%-第二次支付 7004*50% -监理 72=2001 万元 4. 六期合同款 1,878 万元： 根据《武汉市黄陂区城市视频监控系统项目六期中标通知书》支付六期第二次合同款，=中标合同价款（设备 5963+机房 297）*30%=1878 万元 5. 七期合同款 3,000 万元： 根据《黄陂区发改委关于黄陂区平安城市七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陂发改社会[2018]542 号）预计支付七期工程款的 40%及监理费、设计费计 3000 万元： =概算 6999.62 万元*40%+预计监理费、设计费 200 万元=3000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提升黄陂区城市管理水平，有效防止和减少犯罪行为发生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新建视频监控前端设备（六期）	1000	
			新增新建视频监控前端设备（七期）	1000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质量合格率	100%	
			项目竣工验收优质率	≥8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检验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黄陂区城市管理水平	提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防止和减少犯罪行为发生	有效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问卷调查满意度	85%	

第三部分 黄陂区公安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0217.9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0217.94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24381.37 万元，项目支出 15836.57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40217.94 万元。其中：

(1) 本年预算 40217.94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6029.5 万元，增长 17.6%，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及经常性项目经费增加；(2) 上年结转 0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24381.37 万元，用于工资福利支出 21321.34 万、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80.93 万、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9.10 万。

(二) 项目支出 15836.57 万元。其中：

执法办案 2130.8 万(含道路交通管理、刑事侦查、反恐怖、禁毒、治安等专项)；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7.20 万；行政运行 1360.97 万；信息化建设 385 万；特别业务费 50 万；其他武装警察支出 1958 万；其他公安支出 9664.6 万(其中区视频监控建设专项 9274.6 万)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4381.37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2202.27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21321.3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0.93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 商品服务支出 2179.1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58 万元。其中：(1) 因公出国(境)经费 10 万元；(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0 万元；(3) 公务接待费 28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与 2018 年持平。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黄陂区公安分局所有收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和上年结转。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上缴上级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和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019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40217.94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6029.5 万元，增长 17.6%，主要是人员经费和区平安城市视频监控项目经费增加。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 40217.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217.94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 40217.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381.37 万元，占 60.6%；项目支出 15836.57 万元，占 39.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 年部门本级机关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0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0024.6 万元。包括：修缮工程 50 万元，区平安城市建设视频监控 9274.6 万，其他服务类 7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46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9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1 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0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15756.58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公共安全支出(类)武装警察(款)消防、警卫(项)

2. 公共安全支出（类） 公安（款） 行政运行、一般行政事务管理、机关服务、治安管理、国内安全保卫、刑事侦查、经济犯罪侦查、出入境管理、禁毒管理、道路管理、反恐怖、居民身份证管理、网络运行及维护、拘押收教场所管理、警犬繁育及训养、信息化建设(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

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5.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项)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

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